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ST盈方 公告编号:2019-038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万旭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雪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59,434.65	32,697,273.22	-9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297,933.52	-17,335,302.09	-3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296,989.78	-17,437,334.52	-3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415,851.70	-15,947,324.84	-21.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5	-0.0212	-34.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5	-0.0212	-34.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5%	-4.80%	-7.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8,688,387.47	252,959,808.51	-1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3,757,498.02	197,595,632.57	-12.0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08.44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76.0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1.30	--
合计	-943.7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有所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7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1%	105,432,976	105,432,976	质押	105,182,576
					冻结	105,432,97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45%	69,000,000	69,000,000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6%	37,259,600	37,259,600		
上海舜元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9%	32,617,984	3,115,248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0%	12,230,400	0		
刘淑芳	境内自然人	0.77%	6,300,000	0		
王彩霞	境内自然人	0.37%	3,021,231	0		
中国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光大中国焦点基金	境外法人	0.36%	2,920,000	0		
陈志成	境内自然人	0.27%	2,203,000	1,652,250	质押	671,261
					冻结	2,203,000
刘永忠	境内自然人	0.19%	1,573,2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舜元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502,736	人民币普通股	29,502,736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23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30,400
刘淑芳	6,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00,000
王彩霞	3,021,231	人民币普通股	3,021,231
中国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光大中国焦点基金	2,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20,000
刘永忠	1,57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3,200
北京华圣恒投资有限公司	1,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0
黄文坚	1,30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6,700
张丽萍	1,29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9,400
杨小萍	1,25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1,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志成系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属一致行动人;陈志成及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在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股东刘淑芳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6,3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77%。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1,210.09万元,较上年末下降1,959.81万元,下降幅度为61.83%,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1,078.58万元,较上年末下降573.62万元,下降幅度为34.72%,主要系收到客户回款所致;
3、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为49.75万元,较上年末下降74.04万元,下降幅度为59.81%,主要系预付工程款退回所致;
4、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为106.37万元,较上年末下降72.62万元,下降幅度为40.46%,主要系预收货款结转收入所致;
5、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18.48万元,较上年末下降21.66万元,下降幅度为53.96%,主要系个人所得税减少所致;
6、少数股东权益期末余额为-63.92万元,较上年末下降32.73万元,下降幅度为104.97%,主要系控股子公司亏损所致;
7、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为75.9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93.78万元,下降幅度为97.68%,主要系营收规模大幅下降所致;
8、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为56.2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757.40万元,下降幅度为98.00%,主要系营收规模大幅下降所致;
9、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为130.0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29.67万元,增加幅度为32981.32%,主要为本期美国子公司计提的税金增加及上期基数小所致;
10、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为50.0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2.64万元,下降幅度为64.91%,主要系销售投入的减少所致;
11、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为1,590.3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99.89万元,增加幅度为60.57%,主要系本期数据中心折旧运维等费用计入管理费用所致;
12、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为434.4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4.36万元,下降幅度为30.91%,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13、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为199.4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62.43万元,下降幅度为56.81%,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导致的汇率收益增加所致;
14、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为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41万元,下降幅度为100.00%,主要系本期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应收款项计提的减值损失计入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15、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为-22.22万元,主要系本期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应收款项计提的减值损失计入信用减值损失,且无需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数据所致;
16、其他收益本期发生额为0.7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12万元,下降幅度为94.48%,主要系所收本期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7、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为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08万元,下降幅度为100%,主要系本期未发生且上期数额小所致;
18、营业外支出期末余额为0.7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0.69万元,增加幅度为9003.38%,主要系固定资产报废损失,上期基数小所致;
19、所得税费本期发生额为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1.09万元,下降幅度为100%,主要本期未发生,上期为计提的递延所得税所致;
2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发生额为-2,329.7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962.56万元,下降幅度为34.40%,主要系数据中心暂停运营所致;
2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为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85.41万元,增长幅度为100.00%,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22、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本期发生额为-18.2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0.56万元,增加幅度为76.87%,主要系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立案调查事项

公司于2016年10月1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鄂证调查字2016005号),因公司相关行为涉嫌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立案调查仍在进行过程中,公司尚未收到相关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

因控股股东盈方微电子及实际控制人陈志成先生与华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质押回购纠纷案件,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4月18日10时至2019年4月19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该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拍卖公司控股股东盈方微电子所持有的7,777,576股及实际控制人陈志成先生持有671,261股公司股票,据《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显示,张冰通过杭州中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以最高应价竞得盈方微电子持有的7,777,576股公司股票,成交价为人民币24,269,560元;王强通过杭州中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以最高应价竞得陈志成先生持有的671,261股公司股票,成交价为人民币2,662,230元。目前公司尚未授到其已办理过户的相关通知。

3、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事项

因公司美国数据中心租赁业务已与客户终止合作并在合同终止的三个月内尚未恢复正常,且公司预计该业务在未来三个月内仍难以恢复,公司股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自2019年3月27日(周三)开市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盈方微”变更为“ST盈方”,股票代码仍为“000670”,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4、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事项

因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一)项“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或者因追溯重述导致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净利润连续为负值”,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的规定,自2019年4月24日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处理后,股票简称由“ST盈方”变更为“*ST盈方”,股票代码仍为“000670”,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立案调查事项	2016年10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77
	2019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3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	2019年04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25
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事项	2019年03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17
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事项	2019年04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29

备注: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对立案调查事项每月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此处简略列示首次及最新一次,其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1月4日至2019年03月3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在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的前提下,对公司经营情况作出说明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03月31日	其他	个人	互动易回复问题数量18条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ST盈方 公告编号:2019-035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23日以邮件、短信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均参会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并作出决议:

(一)《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基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17年发布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的实施时点的通知》的规定,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新金融工具准则。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最新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ST盈方 公告编号:2019-036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23日以邮件、短信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佐益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均参会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二、备查文件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ST盈方 公告编号:2019-037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新金融工具准则。

2、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17年发布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的实施时点的通知》的要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新金融工具准则。

3、变更前采用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的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涉及的内容如下:

1、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同时明确了该三类资产的确认和计量原则,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2、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5、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无需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最新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依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最新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75 证券简称:美都能源 公告编号:2019-039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一.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1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2 公司负责人闻掌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国强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莉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386,783,987.87	17,765,018,738.78	-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67,421,506.88	9,727,336,627.15	-1.6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31,503.10	-1,121,589,025.77	-105.1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77,911,302.97	1,294,139,330.88	-3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178,656.00	48,216,864.45	-25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268,162.16	45,046,041.48	-18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896	0.4514	减少1.241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3	0.0135	-25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3	0.0135	-257.7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681.2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3,698.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467,735.7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0,791,163.6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4,303.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2,425.32	
所得税影响额	13,261,282.89	
合计	-39,910,493.8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07,72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闻掌华	1,080,291,473	30.21	424,187,725	质押	1,072,306,919	境内自然人
杭州五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469,314	7.28	260,469,314	质押	260,469,300	其他
德清百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324,910	5.04	180,324,910	质押	180,324,910	其他
杭州志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306,860	4.76	170,306,860	质押	168,263,178	其他
嘉实资本－工商银行－中航信托－中航信托·天顺1685号单一资金信托	133,507,661	3.73	0	未知	0	其他
德清涵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162,455	2.52	90,162,455	质押	90,162,455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1,785,128	1.73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8,365,535	1.63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深圳阜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992,469	1.45	0	质押	51,992,469	其他
俞建文	22,000,000	0.62	0	质押	22,000,00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闻掌华	656,103,748	人民币普通股	656,103,748
嘉实资本－工商银行－中航信托－中航信托·天顺1685号单一资金信托	133,507,661	人民币普通股	133,507,66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1,785,128	人民币普通股	61,785,128
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8,365,535	人民币普通股	58,365,535
深圳阜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992,469	人民币普通股	51,992,469
俞建文	2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0
黄永伟	20,419,872	人民币普通股	20,419,87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51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12,500
蔡金妹	14,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50,000
陆娜明	13,102,951	人民币普通股	13,102,95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闻掌华先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同时闻掌华先生亦为杭州五湖及杭州志恒实际控制人,股权分别占比70%和90%,故上述两家企业与闻掌华为一致行动人,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不适用

资产负债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变动比率	说 明
货币资金	669,350,582.54	1,015,802,028.88	-34.11%	主要系报告期购建热气资产支出、兑付信用证、兑付债券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82,420.00		不可比	主要系报告期初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3,541,254.07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初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50,562,103.48	481,856,201.08	55.76%	主要系报告期末取销金额增加,以票据结算的货款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902,014.00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初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292,273.48		不可比	主要系报告期初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在建工程	50,480,932.43	38,804,568.55	30.09%	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生产线增加投入所致。
预收款项	1,181,043,725.65	888,015,684.15	33.00%	主要系报告期预收投权转让款、子公司预收货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094,471.54	112,418,721.54	-39.43%	主要系报告期兑付债券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04,811,403.66	-21,075,659.39	397.33%	主要系报告期汇率变动引起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变动比率	说 明
管理费用	68,234,784.06	45,652,050.76	49.47%	主要系合并范围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1,429,067.92	32,830,617.22	-34.73%	主要系合并范围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10,401,094.38	45,510,260.33	142.59%	主要系合并范围较上年同期增加、汇率下跌引起汇兑损失所致。
投资收益	83,385,948.78	34,647,524.07	141.37%	主要系报告期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3,284,263.73	-24,446,626.34	322.49%	主要系报告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冲回其前期计提受动损益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变动比率	说 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31,503.10	-1,121,589,025.77	-105.19%	主要系报告期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少,缴纳税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33,214.41	-2,647,192.06	-4929.22%	主要系报告期油气资产购建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832,565.61	-183,758,648.14	-45.21%	主要系报告期合并范围增加、偿还其他筹资支出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3月19日,公司召开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陆福祖亚原股东王明悦及管理团队关于终止收购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股权的协议的议案》《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元亮及郭承云等9人关于终止收购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股权的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19-012),公司综合考虑当下市场环境、金融环境等多方面因素,本着遵循性原则,与瑞福锂业原管理团队协商后,双方拟终止《关于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收购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股权的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18-007、2018-012)2019年4月8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协议。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提前收到第二笔股权转让款,共计1.89亿元。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名称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闻掌华
日期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75 证券简称:美都能源 公告编号:2019-040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都能源”或“公司”)九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2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下午14:00时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准时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闻掌华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就下述事项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同时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同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1号。

特此公告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75 证券简称:美都能源 公告编号:2019-041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的规定,2017年5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

2、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2019年1月18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号)(上述通知以下简称“